

证券代码：873419

证券简称：纽时达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宁波纽时达火花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，决定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公司会议室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7月23日10:00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419	纽时达	2025年7月16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.00	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	√
累积投票议案：选举董事、监事		

2.00	非独立董事选举	应选人数 5 人
2.01	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议案-郑鑫权》	√
2.02	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议案-郑异赟》	√
2.03	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议案-郑异融》	√
2.04	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议案-郑幼妇》	√
2.05	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议案-华建儿》	√
3.00	监事选举	应选人数 2 人
3.01	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议案-孙玲玲》	√
3.02	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议案-成咪哪》	√

议案 1.00 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7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。

议案 2.00 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7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议案 3.00 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7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 1.00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凭股东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还需持有法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。自然人股东应当持股票账户卡、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出席股东会；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。可用传真和信函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5年7月23日9:00-10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地址：浙江省慈溪市坎墩工业园区政通路

邮政编码：315303

联系人：郑异融

电话：0574-63288200

传真：0674-63287204

邮箱：2233032342@qq.com

(二) 会议费用：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，出席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所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宁波纽时达火花塞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纽时达火花塞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7月8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